

- 一. 喀麥龍民族協會所遞之請願書 (T/Pet.4/16-5/7),
- 二. 喀麥龍聯邦協會所遞之請願書 (T/Pet.4/61-5/66),
- 三. Bafaw 改進協會所遞之請願書 (T/Pet.4/14),
- 四. Bagangu-Akum 男女民衆所遞之請願書 (T/Pet.4/51),
- 五. Bamenda 改進協會所遞之請願書 (T/Pet.4/52-5/65),
- 六. Ejagham 民衆所遞之請願書 (T/Pet.4/8),
- 七. Mukonje 及 Bai 兩地民衆所遞之請願書 (T/Pet.4/12),
- 八. Balong 土著當局所遞之請願書 (T/Pet.4/15-5/6),

備悉關係管理當局對森林保留區問題之意見書 (T/486, 第四十四段至第五十段),

並悉該管理當局宣稱森林保留區之劃定對於領土居民之經濟發展有利, 森林保留區之劃定並不變更土地所有權, 森林保留區所得之一切利潤仍屬當地社區所有,

託管理事會

備悉該管理當局關於劃置保留林地之政策, 殊為滿意;

希望管理當局能繼續採行步驟, 向各關係民衆解釋其政策;

請各請願人注意託管理事會於第六屆會¹中所通過有關森林保留區之建議, 其文如下:

“理事會鑒於管理當局負有保護領土內林源之責任, 認可其在此方面所採取之措施, 並建議管理當局採取更積極之辦法”;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 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各請願人。

一九五〇年四月三日,
第八十次會議 (T/579)。

一七八(六) 喀麥龍聯邦協會所遞有關英管喀麥龍之請願書中所提在 Monford 區之 Besongabang 地方建築飛機場問題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六屆會中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喀麥龍聯邦協會所遞

¹ 參閱託管理事會正式紀錄, 第六屆會, 第六十八次會議。

請願書 (T/Pet.4/61-5/66) 中提出在 Besongabang 地方建築飛機場問題之部份, 管理當局特派 Brigadier Gibbons 為代表。

鑒悉該管理當局宣稱, 由於自願談判協議之結果, 業經予以賠償, 並稱該案直接關係人並非請願人,

託管理事會

決定理事會對該問題毋須採取行動;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之規定, 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各請願人。

一九五〇年四月三日,
第八十次會議 (T/580)。

一七九(六) Bamenda 改進協會所遞有關英管喀麥龍之請願書中所提出之咖啡生產問題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理事會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六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 Bamenda 改進協會所遞請願書 (T/Pet.4/52-5/65) 中提出咖啡生產問題之部份, 管理當局特派 Brigadier Gibbons 為代表。

備悉關係管理當局對該問題提出之意見書以及特派代表之口頭陳述,

鑒悉該管理當局保證對於咖啡之生產及自由銷售, 並無阻礙,

託管理事會

決定理事會對該問題毋須採取行動;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 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〇年四月三日,
第八十次會議 (T/581)。

一八〇(六) 若干有關英管喀麥龍之請願書中所提出之該領土內交通問題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六屆會中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下開各請願書中所提英管喀麥龍境內交通問題之部份, 管理當局特派 Brigadier Gibbons 為代表:

- 一. Bafaw 改進協會所遞之請願書 (T/Pet.4/14),
- 二. Kom 改進協會所遞之請願書 (T/Pet.4/35),
- 三. Mr. F. T. Tambe 所遞之請願書 (T/Pet.4/41),

- 四. Assumbo 土著當局所遞之請願書 (T/Pet.4/44),
- 五. Mr. N. D. Fongum 所遞之請願書 (T/Pet.4/46),
- 六. Mr. F. E. Burnley 所遞之請願書 (T/Pet.4/11-5/5),
- 七. 喀麥龍民族協會所遞之請願書 (T/Pet.4/16-5/7),
- 八. 喀麥龍聯邦協會所遞之請願書 (T/Pet.4/61-5/66),

備悉聯合國西非視察團對英管喀麥龍境內交通問題之意見(T/461, 第二編, 第二章(乙)), 並悉關係管理當局對該問題提出之意見書(T/486, 第二十七段至第三十一段)及特派代表之口頭陳述,

並悉管理當局之陳述, 稱其曾作極大努力, 但深知交通情況之繼續改進, 實為該領土一般發展之先決條件,

託管理事會

決定知照各請願人, 所提交通問題業於審查管理當局所遞該領土行政常年報告書時, 一併審議, 將來並擬依此辦理;

請各願請人注意託管理事會於第六屆會中所通過有關交通問題之建議¹, 其文如下:

“理事會贊同視察團之陳述, 認為有增築道路之迫切需要, 並促請關係管理當局改善並發展該領土之路政。”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 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各請願人。

一九五〇年四月三日,
第八十次會議(T/582)。

一八一(六) 若干有關英管喀麥龍之請願書中所提出之用水供應問題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六屆會中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下開各請願書中提出用水供應問題之部份, 管理當局特派 Brigadier Gibbons 為代表:

- 一. Bafaw 改進協會所遞之請願書(T/Pet.4/14),

- 二. Banyang 改進協會所遞請願書(T/Pet.4/42), 備悉關係管理當局之意見書(T/495), 託管理事會 希望關係管理當局盡力採取步驟, 於必要處所改善用水供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 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各請願人。

一九五〇年四月三日,
第八十次會議(T/583)。

一八二(六) 若干有關英管喀麥龍之請願書中所提出之商業與貿易問題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六屆會中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審查下開各請願書中提出商業及貿易問題之部份, 管理當局特派 Brigadier Gibbons 為代表:

- 一. Bafaw 改進協會所遞之請願書(T/Pet.4/14),
- 二. Mr. F. T. Tambe 所遞之請願書 (T/Pet.4/41),
- 三. Banyang 改進協會所遞請願書(T/Pet.4/42),
- 四. Bali 土酋及土著當局所遞之請願書 (T/Pet.4/43),
- 五. Mr. N. D. Fongum 所遞之請願書 (T/Pet.4/46),
- 六. Mr. T. Kulle 所遞之請願書 (T/Pet.4/10-5/4),
- 七. Balong 土著當局所遞之請願書 (T/Pet.4/15-5/6),
- 八. Bamenda 改進協會所遞之請願書 (T/Pet.4/52-5/65),
- 九. 喀麥龍聯邦協會所遞之請願書 (T/Pet.4/61-5/66),

備悉關係管理當局對該問題提出之意見書(T/486, 第十六段及第五十二段)以及特派代表之口頭陳述,

並悉該管理當局保證:

- 一. 對該領土內外籍公司之業務並未加妨礙;
 - 二. “附有條件之銷售”係非法行為, 對從事此項交易者, 如有情報, 即可向法院告發;
 - 三. 盡力發展當地人民之消費合作社,
- 託管理事會

決定知照各請願人, 所提商業及貿易問題業於

¹ 參閱託管理事會正式紀錄, 第六屆會, 第六十八次會議。